

附件 2: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

唐芳
30/6

单位名称		温县财政局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11410825005702255T	
法定代表人	唐芳	监督电话	0391-6192270
承诺内容	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为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坚持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，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温县财政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 一、坚持依法行政。始终坚持依法行政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的要求。健全依法决策机制，完善民主决策程序，切实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。 二、主动公开信息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息。明确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时限和方式，做好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。做好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实行阳光政务。 三、勤政高效服务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坚持简政放权，持续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不断优化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提升服务		

质量。切实落实“首问负责制”“一次性告知”等利企惠民政策措施，让群众和企业有更多的获得感。

四、坚持守信践诺。着力整治破坏营商环境、危害群众利益、损害市场公平交易等问题，坚决杜绝出现“新官不理旧账”等失信违诺问题，保护各类社会主体的合法权益，着力构建“亲”“清”新型政商关系。

五、严守廉政底线。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规定，牢固树立公仆意识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绝不以权谋私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、拿、卡、要。

六、诚恳接受监督。认真对待群众及企业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监督投诉电话：0391-6192270

投诉举报邮箱	wxczj2270@126.com
签发人	唐芳
备注	